

# 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编制，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崂山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崂山政务网”（<http://www.laoshan.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崂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联系（地址：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 18 号；邮编：266061；电话：0532-88996769）。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崂山区政府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争先、发展、为民的工作导向，统筹推进政务公开提质增效，为高水平建设共同富裕幸福崂山、努力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城市范例贡献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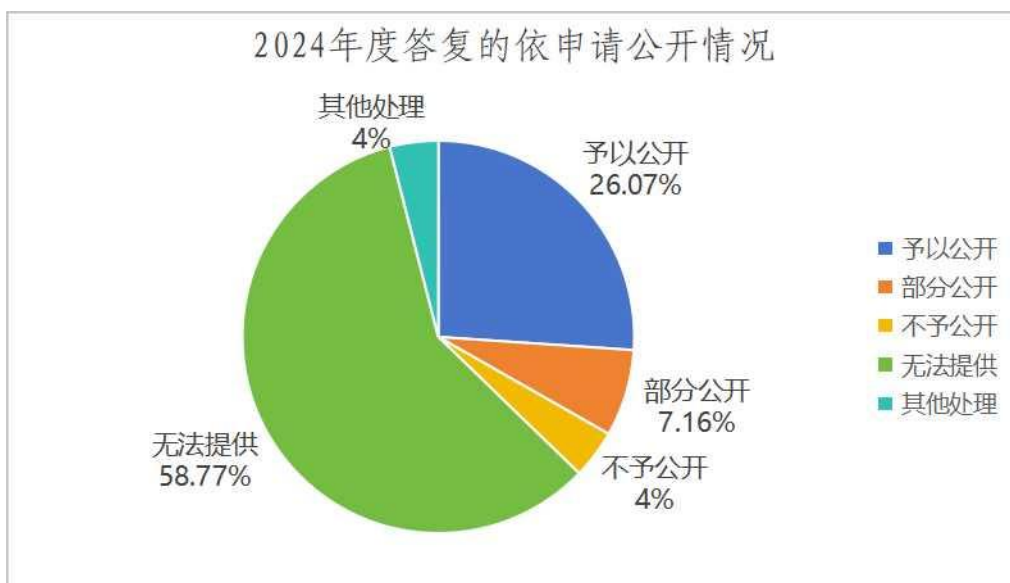
### （一）主动公开方面

在主动公开方面。制定《2024 年崂山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聚焦四大领域 13 项公开任务 35 个具体事项进行部署安排，明确要求围绕优化政策环境做好政务公开。建立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

定机制，将信息公开与办文、办会融入一体；规范公文发布工作，区政府部门主动公开的公文在制发3个工作日内即在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上发布。建立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协同推进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连续6年将政务公开纳入全区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权重占比达4%。制定量化考评方案，对照年度工作任务，实行政务公开“日监测、周拨测、月通报”，第一时间调度检查和督促整改，切实将工作抓在日常，将问题解决在日常。今年以来，实时点名300余次、专项监测通报5期，确保“零差错”。

##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4年，崂山区政府办公室共办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49件（其中，49件为23年度结转件，38件结转到25年度办理）。启用“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网上办理系统”，申请内容主要涉及征地政策、拆迁补偿标准等方面，均在规定时限内依法答复。在答复的申请中，予以公开91件，占26.07%；部分公开25件，占7.16%；不予公开14件，占4%；无法提供205件，占58.77%；其他处理14件，占4%。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未向申请人收取信息处理费。



###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一是健全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等重要政策文件及时归集、规范发布和动态更新机制，梳理归集下级政府政策文件，巩固规章集中公开工作成果，常态化核查政策文件库的准确性。二是根据机构改革等新情况，动态优化调整本地本单位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基层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进一步强化信息在不同平台或栏目的同源发布、同步更新，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三是适应互联网信息传播特点，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前全面审查和发布后动态清理工作机制，切实保护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

### （四）平台建设方面

一是深化政府网站建设，推动崂山区政策问答知识库共建共享，统筹做好热线电话、政府信箱、网上咨询等政民互动渠道的

日常维护，持续提升政府网站政策咨询服务能力。二是促进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融合发展，推动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府公报等多平台整体协同、联动传播。三是坚持不懈防范政务新媒体脱漏管风险，持之以恒强化精品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提升政务新媒体建设运营水平。

####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一是完善政务公开考评制度，优化调整考核办法，合理确定考核对象，科学设定评价标准，更好地发挥政务公开考核指挥棒作用。二是通过在区政府门户网站设置调查问卷等形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社会评议，加强社会监督。年度内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形。三是加强指导培训，注重常规化培训，邀请专家辅以专题化培训，因时因地开展线上线下培训，不断提高政务公开队伍业务水平。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b>第二十条第（六）项</b>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b>第二十条第（八）项</b>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20	18	0	0	0	0	33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9	0	0	0	0	0	49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89	2	0	0	0	0	9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5	0	0	0	0	0	25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9	0	0	0	0	0	9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3	0	0	0	0	0	3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95	2	0	0	0	0	197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8	0	0	0	0	0	8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14	0	0	0	0	14
(七) 总计		331	18	0	0	0	0	34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8	0	0	0	0	0	38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3	0	0	0	3	0	0	0	0	0	0	5	0	0	0	5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崂山区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以下问题和不足：一是政务信息安全风险防范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强。二是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信息交流互通、答复标准化规范化仍需进一步深化。三是政策解读精准性、实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2025年，崂山区政府办公室将从以下方面针对性地改进提高：一是强化政务信息公开安全风险防范意识，准确把握不同类型信息公开要求，从严落实政府信息规范发布机制，统筹推进政务公开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二是继续深化数字赋能，加强疑难复杂申请件办理工作交流，密切层级、部门办理信息互通和协调会商，系统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化水平。三是深入开展政策解读，规范解读程序，深化解读内容，更加注重实质性解读，重点解读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政策事项。创新解读方式，对与公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政策文件，通过多角度和多媒体解读，进一步优化“政策问答平台”，打造实时在线、智能答疑的政策咨询新载体。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4年，崂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无信息公开收费情况。

（二）落实上级2024年度政务公开要点情况

根据《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年青岛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青政办发〔2024〕2号）要求，印发《2024年青岛市崂山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聚焦四大领域15项公开任务，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定期调度各事项进展，逐项推动落实。

###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崂山区政府办公室未承接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

### （四）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1. 提升政策解读质效：健全政策全周期解读工作机制，落实政策解读工作要求，加强政策发布阶段精细化解读，做好政策跟踪解读和热点回应。指导起草部门提升文字解读制作水平，加强图解和视频解读内容策划和脚本设计，灵活使用群众喜闻乐见的语言，提升解读效果。

2. 丰富政企政民互动形式：鼓励通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政府开放日”“基层治理公开议事”等活动，设置答疑、座谈、问卷调查等环节，让公众体验政府工作、开展交流互动。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

崂山区政府门户网站网址为<http://www.laoshan.gov.cn/>，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查询。